

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等方式，向公司各位监事及列席会议人员，发出召开公司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。

（三）2021 年 5 月 7 日在公司第一会议室，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了此次会议。

（四）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 3 份。

（五）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伟先生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选举张伟先生为公司十届监事会主席。

附简历：

张伟：男，生于 1976 年，中国国籍，本科学历，中共党员。历任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秘书、办公室主任、行政部部长、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总经理助理兼行政部部长，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监事，2019 年至今任牡丹江恒丰纸业集团总经理助理兼党委工作部部长、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。

特此公告。

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八日